

健康
防癌意外
傷害

新十全兒童照護升級版

用心呵護 帮你守護 給小寶貝最貼心的保障



基本意外
失能保障



燒燙傷
意外保障



傷害醫療
全方位



意外醫療保障最完善

傷害醫療實支實付與住院日額同時給付。還有燒燙傷病房給付及顏面傷害整型費用，提供最完善意外保障，彌補健保無法給付的缺口。



意外骨折雙重保障好安心

孩童常見的意外跌倒骨折也提供骨折未住院津貼同時依骨折部位按比例定額給付保險金。



健康防癌有保障

提供住院醫療及看護保險金，幫您補償病房升等及看護照顧費用，以彌補健保缺口，另因國人罹癌率不斷攀升，貼心提供初次罹癌四大守護，為孩子醫療品質加強保障。



保障日常生活行為

因孩童外出逛街時不小心打破展示品、撞傷路人，導致第三人財物損失或身體傷亡時負賠償之責，減輕家庭負擔。

※ 本商品簡介僅供參考，詳細保單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客戶投保前應詳細閱讀保單條款內容。

商品核准名稱：富邦產物享安心個人傷害失能保險、富邦產物安心照顧個人綜合保險、富邦產物個人傷害保險骨折給付附加條款、個人傷害保險實支實付傷害醫療給付附加條款、富邦產物享安心個人傷害保險、富邦產物傷害保險顏面傷害整型費用附加條款、富邦產物傷害保險(個人暨家庭型)特定燒燙傷給付附加條款、富邦產物傷害緊急救護費用給付附加條款、富邦產物傷害保險傷害住院醫療附加條款、富邦產物個人傷害保險住院安心療養給付附加條款、富邦產物個人初次罹患癌症健康保險、富邦產物個人定額給付住院醫療保險丙型、富邦產物個人定額給付住院醫療保險乙型、富邦產物個人定額給付住院醫療保險甲型、富邦產物個人住院醫療保險法定傳染病免除等待期間附加條款、富邦產物傷害保險恐怖主義行為保險限額給付附加條款、富邦產物保險費分期繳付附加條款、富邦產物傷害保險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給付附加條款。

商品核准文號：110.11.23富保業字第1100003018號函備查、109.06.08富保業字第1090001417號函備查、109.02.12富保業字第1090000395號函備查、108.07.26富保業字第1080001756號函備查、109.01.06富保業字第1090000072號函備查、108.07.26富保業字第1080001755號函備查、108.09.02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06.21金管保壽字第10804920500號函修正、96.04.12(96)富保研發字第081號函備查、109.06.08富保業字第1090001420號函備查、97.11.24(97)富保研發字第026號函備查、109.06.10富保業字第1090001434號函備查、92.11.20台財保字第0920712112號函核准、103.02.2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3.01.22金管保壽字第10202131810號函修正、102.08.29富保業字第1020001343號函備查、108.09.02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04.09金管保壽字第10804904941號函修正、100.06.28富保業字第100000923號函備查、98.07.10(98)富保研發字第056號函備查、97.09.16(97)富保研發字第006號函備查、97.09.16(97)富保研發字第005號函備查、97.09.04金管保二字第09702140270號函核准、109.03.17富保業字第1090000673號函備查、92.12.29財政部台財保第0920073327號函核准、107.07.03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7.06.07金管保壽字第10704158370號函修正、101.09.11富保業字第1010001286號函備查、109.07.24富保業字第1090001929號函備查、110.11.16富保業字第1100002933號函備查。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了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

本保險所稱之『住院』，係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疾病或傷害必須入住醫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於醫院接受診療者，包含精神衛生法第三十五條所稱之日間留院。

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於需要時會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

以未滿十五歲之未成年人為被保險人，若被保險人已投保之人壽保險契約(附)約或傷害保險契約(附)約或旅行平安保險契約，如被保險人於未滿十五歲時身故，其累計之喪葬費用保險金給付總和已達遺產及贈與稅法第17條有關遺產稅喪葬費扣除額之一半，本保險公司就超過部分不負給付責任，並依契約約定無息退還該超過部分之已繳保險費。

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47.8%，最低39.0%；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免付費電話：

0800-009888)或網站(網址：www.fubon.com)，以保障您的權益。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遼寧街179號(7~14樓)

公開資訊：對於您的個人資料，我們有嚴格的保密措施，以維護您的隱私權，有關本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歡迎利用網際網路至本公司網站www.fubon.com查詢。

專案組合

兒童傷害主險		計畫A	計畫B	計畫C
1.	安心照顧個人綜合：個人責任保險 (自負額2,500元)	25萬	50萬	100萬
2.	享安心個人傷害保險：身故及失能	61.5萬	61.5萬	61.5萬
3.	享安心個人傷害失能保險	100萬	150萬	200萬
4.	特定燒燙傷給付 (依等級表 6 級 11 項)	300萬	400萬	500萬
5.	傷害保險顏面傷害整型費用	30萬	50萬	100萬
6.	傷害緊急救護費用 (限額實支實付)	2,500	2,500	2,500
7.	住院醫療保險金 (最高90日)	1,000 / 日	1,500 / 日	2,000 / 日
	骨折未住院津貼 (依骨折表換算限額)	最高3萬	最高4.5萬	最高6萬
8.	傷害醫療日額給付型 加護病房醫療保險金 (最高90日)	1,000 / 日	1,500 / 日	2,000 / 日
9.	燒燙傷病房醫療保險金 (最高90日)	2,000 / 日	3,000 / 日	4,000 / 日
10.	住院生活補助金 (住院治療達3日(含)以上)	3,000 / 次	3,000 / 次	3,000 / 次
11.	個人傷害住院安心療養給付 (最高90日)	500 / 日	750 / 日	1,000 / 日
12.	實支實付傷害醫療給付 (每次事故限額)	2萬	3萬	4萬
13.	個人傷害保險骨折給付 (依骨折表比例換算定額)	1萬	1.5萬	2萬
傷害保險年繳保險費 (NT\$)		2,035	2,502	2,959

兒童健康險		計畫A	計畫B	計畫C	
1.	初次罹患癌症保險金	30萬	30萬	30萬	
2.	初次罹患原位癌保險金	3萬	3萬	3萬	
3.	特定癌症增額保險金	6萬	6萬	6萬	
4.	癌症生活補助保險金	1.5萬	1.5萬	1.5萬	
5.	住院醫療保險金	1 ~ 30 日	1,000 / 日	1,500 / 日	
		31 ~ 365日	2,000 / 日	3,000 / 日	
6.	加護病房保險金	最高90日	2,000 / 日	3,000 / 日	
7.	燒燙傷中心醫療保險金	最高90日	3,000 / 日	4,500 / 日	
8.	住院看顧保險金	最高90日	-	750 / 日	
9.	外科手術保險金	依手術比例	-	4.5萬 x 手術比例	
健康保險首年年繳保險費(0~14歲適用)(NT\$)		男	女	男	女
		1,134	1,203	1,543	1,594
健康保險首年年繳保險費 (15歲適用)(NT\$)		1,225	1,292	1,652	1,701

◎ 新十全兒童照護升級版分期保費計算方式：(傷害保險主約 + 健康保險主約) x 分期係數

◎ 分期保費計算：年繳保費 x 繳別係數 (月繳：0.088/季繳：0.262/半年繳：0.52) ※ 誤差值以系統計算為主

保險年齡	健康保險續年費率表					
	計畫A		計畫B		計畫C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0-14	1,239	1,308	1,679	1,728	3,879	3,558
15-19	1,340	1,411	1,800	1,851	4,065	4,341
20-24	1,376	1,486	1,836	1,926	4,101	4,416
25-29	1,785	1,951	2,355	2,581	5,400	6,051
30-34	2,025	2,305	2,595	2,935	5,640	6,405
35-39	3,064	3,266	3,864	4,186	8,049	8,616
40-44	3,682	4,016	4,482	4,936	8,667	9,366
45-49	5,161	5,246	6,181	6,286	11,706	11,571
50-54	6,663	6,219	7,863	7,289	14,763	13,464
55-59	8,909	7,362	10,309	8,482	19,149	15,972
60-64	12,102	9,140	13,772	10,400	25,167	19,755
65-69	16,125	11,258	18,175	12,818	32,820	24,693
70-74	20,728	14,002	23,368	16,092	41,988	31,092
75	23,062	16,301	26,202	18,821	47,517	35,946

投保規則

項目		傷害保險	健康保險
年齡限制	新保	0 ~ 未滿15足歲	0 ~ 15足歲
	續保	75歲	75歲
等待期間	首年	無等待期	1.癌症、原位癌等待期90日 2.住院醫療疾病等待期30日
	續年		無等待期
繳費年期	一年期		
繳別	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		

備註：1. 本專案專為未滿15足歲者設計，建議年滿15足歲後轉保「兩全其美」專案，以完整保險規劃。

2. 本保險商品疾病之等待期間為三十日，等待期間為契約生效日後三十日內，但續保者不受本項三十日約定之限制。

3. 本保險商品癌症之等待期間為九十日，等待期間為契約生效日後九十日內，但續保者不受本項九十日約定之限制。

4. 本專案係以職業類別1類承保，被保險人如非以職業類別1類

5. 續保時，請通知本公司辦理職業類別變更並重新計算保費。本公司保留承保與否之決定，其他未盡詳細事項，悉依保單條款辦理。

6. 「本保險為非保證續保之保險商品」。